

凱基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國外期貨交易所股票期貨交易同意書

一、本人委託貴公司從事國外期貨交易所之股票期貨，於交易前，本人已充分知悉並同意本同意書之各項條款，另應隨時注意凱基期貨官網中公告國外期貨交易所股票期貨之相關訊息，及負有主動查詢國外期貨交易所官網公告之各項訊息之義務。

二、名詞解釋：

1. 資本調整：係指國外期貨交易所就股票期貨合約的立約成價及合約乘數因公司宣佈股份拆細或合併，或以供股、紅股、現金派息等方式改變其股本架構而作出相對應之「調整」。
2. 立約成價及合約乘數：「合約乘數」係指一手相關股票，惟個別股票期貨之一手相關股票股數以交易所公告之股票期貨名單為準；「立約成價」係指股票期貨在交易所之交易價格。
3. 股份拆細或合併：
 - (1) 股份合併：係指公司以原複數股份合併成一份股份，股價將依合併比例提高。
 - (2) 股份拆細：係指公司將原每一股股份拆細成若干股數，股價將依拆細比例調低。
4. 供股：係指公司發行新股份供現有股東認購。
5. 紅股：係指公司向其股東派發之股票股利。
6. 現金派息：係指公司向其股東派發現金股利。
7. 除淨日：係指公司宣佈股份拆細或合併，或執行供股、紅股、現金派息等制度之生效日。
8. 標準契約：係指未參與資本調整之股票期貨合約。

上述名詞解釋僅提供參考，最終仍以國外期貨交易所之說明為準。

三、本人持有之部位如遇有「資本調整作業」情事時，同意依下列事項辦理：

1. 如遇股票期貨資本調整，貴公司得於權益事項的除淨日或資本調整生效日之前一交易日上午 11:30 開始限制本人交易該商品「所有月份」，並開始執行強制平倉作業。貴公司得不通知本人自行決定以市價單、限價單或以各期貨交易所接受之委託方式逕行沖銷本人國外期貨交易所個股期貨之全部或部份部位，貴公司之代沖銷得不受時間之限制，於貴公司執行代為沖銷時，得採行禁止本人自行平倉之措施。
2. 本人認知前項代沖銷作業係屬貴公司之權利而非義務，對於貴公司依前項所為之沖銷結果，或貴公司未代本人進行任何沖銷作業之結果，本人同意就該執行或未執行之結果自行負擔盈虧及相關風險與責任。
3. 貴公司得於股票期貨資本調整生效日開放本人交易標準契約。

四、本人並同意貴公司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之權利，修改後的同意書版本將以電子郵件或於凱基期貨官網公告，以代通知。如電子郵件或凱基期貨官網公告之修改後版本與本人簽署之同意書有衝突時，將以官網公告或電子郵件通知之版本為準。修改後若本人仍繼續委託或持有國外期貨交易所個股期貨部位，視為已知悉並同意接受該等修改。

此致

凱基期貨股份有限公司暨其期貨交易輔助人

期 貨 帳 號：

立 書 人：

(簽名/簽名及蓋章)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

法 定 代 表 人：

(簽名/蓋章)

法定代表人身分證字號：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覆核	經辦	核印人員